

购销合同

需方（甲方）：铜陵市义安区人民法院

签订时间：2025年7月8日

供方（乙方）：安徽乾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铜陵市

合同编号：

经甲乙双方协商，甲方向乙方订购下列货物，双方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以下条款，共同严格履行。

一、产品型号、数量、价格及金额

序号	货品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金额 (元)
1	清华同方超翔 L860-L13	套	20	4989	99780
合计(大写人民币):玖万玖仟柒佰捌拾元整				¥: 99780.00 元	

二、采购设备总价:人民币(大写)玖万玖仟柒佰捌拾元整(99780.00元)。

三、产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: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,在没有人为外力损坏的情况下发生的一切设备故障,乙方将按照相应质保标准提供免费维修、免费更换等无偿服务。

四、安装和付款:合同签署后,乙方将货物送到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和谐路378号(义安区法院),由甲方清点验收,验收完毕后甲方将货款一次性交付给乙方。

五、验收标准及时限:按照厂家装箱标准由需方负责验收,如有异议,甲方应在收到货物二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,并由乙方盖章确认回传至甲方,否则视同验收合格。

六、违约责任: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,由拒收对供方造成的损失,乙方有权追索。若因乙方未按时交货,对甲方造成损失的,甲方有权追索。

七、争议解决方式:如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,协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,若协商不成,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管辖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货款未付清之前,货物归属乙方所有。

九、协议签订盖章后,具有法律约束力。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,如需要修改或终止的,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后,签订修改或终止合同协议书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贰份,甲乙双方各执壹份,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

乙方(盖章):

代表人:

代表人:

联系电话:

联系电话: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